

##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0,243,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共计转增 150,243,900 股。

鉴于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办结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登记业务，公司总股本由 150,243,900 股变动为 151,107,400 股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3 号：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》的规定，公司将按照“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，调整分配比例，调整后的分配比例为每 10 股转增 9.942855 股。

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51,107,400 股，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301,351,296 股。

### 二、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 年 06 月 07 日，除权日为：2012 年 06 月 08 日。

### 三、 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2 年 06 月 0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转增股于 2012 年 06 月 0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增股总数与本次转增股数一致。

五、 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2 年 06 月 08 日。

#### 六、 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转增股本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01,523,514	67.19%	100,943,357	202,466,871	67.19%
1、国家持股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
3、其他内资持股	97,817,962	64.73%	97,258,981	195,076,943	64.73%
其中：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				
境内自然人持股	97,817,962	64.73%	97,258,981	195,076,943	64.73%
4、外资持股					
5、高管股份	3,705,552	2.45%	3,684,376	7,389,928	2.45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49,583,886	32.81%	49,300,539	98,884,425	32.81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49,583,886	32.81%	49,300,539	98,884,425	32.81%
三、股份总数	151,107,400	100.00%	150,243,896*	301,351,296	100.00%

\*注：与转增 150,243,900 股相比有 4 股差额，因每 10 股转增 9.942855 股，9.942855 股保留 6 位小数所致。

七、 本次实施转增股后，按新股本 301,351,296 股摊薄计算，2011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1.49 元。

八、 咨询部门：公司证券发展部

联系人：武建军 唐海军

咨询电话：010-52286666 传真：010-52288062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5 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